

证券代码：872320

证券简称：康亚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源证券

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非职工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4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何仲彤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654,694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.070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吉文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田治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

员持有公司股份 531,91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87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叶青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98,50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68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海燕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5,13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99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魏贤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6,31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41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璐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要求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提名董事人选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所提名的董事人选，未发现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亦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，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亦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 《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三) 《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

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